

發行：台北市召會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四六〇號5樓 代表號：(02)8788-1313 專線：(02)2757-5752  
傳真：(02)2757-5750 網址：<http://www.churchintaipei.org/> 電子信箱：[chnews@tpech.org](mailto:chnews@tpech.org)

2025・3・9

## 二〇二四年下半年冬季訓練信息

### 經歷、享受並彰顯基督（十九）

#### 成形在信徒裏面的那一位

**新**約啓示基督與我們內裏的所是有很深的關聯，並且祂渴望與我們有主觀的關係。在加拉太書一章，神將祂的兒子啓示給保羅和我們，啓示是使人知道（向人透露）或清楚顯示（展示）先前所保密的事物。神將祂的兒子啓示給我們，是在我們裏面；不是外在的，乃是內在的；不是藉著外面的異象，乃是藉著裏面的看見。神的心願，是要將祂的兒子啓示在我們裏面，使我們認識祂，接受祂作我們的生命，成為神的兒子。

在加拉太書二章二十節我們看見神經綸最基本真理—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照著神的經綸，基督被釘十字架時，我們都包括在祂裏面，這是已經成就的事實。我們藉著與基督生機的聯結已經向律法死了，並向神活著，這節的『我』不僅指保羅，也指我們每一個人；保羅的見證也是我們的見證。『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並且我如今在肉身裏所活的生命，是我在神兒子的信裏，與祂聯結所活的，祂是愛我，為我捨了自己。』（加二20）。

基督釘十字架，贖出我們脫離律法的咒詛，並把我們從世界這邪惡的宗教系救出來，並且祂從死人中復活，使祂能活在我們裏面，並要在我們成熟時成形在我們裏面。在加拉太書四章十九節，基督被陳明為成形在信徒裏面的那一位，基督這活的人位，乃是保羅福音的中心。保羅的傳揚是把基督，活神的兒子，生在信徒裏面，基督現今正活在我們裏面，並要成形在我們裏面。按照保羅在新約的用法，『形狀』一辭指內裏所是的外在彰顯。我們的所是彰顯於我們的形

狀，這形狀就是我們內裏所是的外在彰顯。

讓基督成形在我們裏面，就是讓基督在我們裏面完全長大。基督先是在我們悔改信入祂時，生在我們裏面；然後是在我們基督徒的生活中，活在我們裏面；至終還要在我們成熟時，成形在我們裏面。讓基督成形在我們裏面，就是讓祂浸潤我們全人，並浸透我們內裏的各部分。基督要安家在我們心裏，就需要定居在我們裏面，而這需要我們讓祂安家在我們內裏所是的各部分，這就是讓基督成形在我們裏面。

讓基督成形在我們裏面，就是讓包羅萬有的靈佔有我們裏面之人的每一部分，基督不只該擴展到我們的心思、情感和意志裏，也該實際的成為我們的心思、情感和意志。讓基督成形在我們裏面，就是讓基督與我們全人調和。保羅論到基督成形在信徒裏面的話，含示我們正在被基督所構成。加拉太四章十九節的『成形』，與哥林多後書三章十八節的『形像』相對應，基督成形在我們裏面，在於我們被變化成為祂的形像。讓基督成形在我們裏面，就是讓我們魂的三部分—心思、情感、意志—得著更新，為此基督就必須浸透我們的心思、情感、意志，以祂自己頂替我們魂中的己和世界，我們若這樣得更新，我們內裏所是的各部分就會有基督的形像。

基督需要成形在我們裏面，使我們可以成為成年的兒子，成為承受神應許之福的後嗣，並在神聖的兒子名分上成熟。加拉太書三章二十六節說，『你們眾人藉著相信基督耶穌，都是神的兒子。』『神的兒子』這發表，指成年的兒子。在舊約下，神的選民被看為嬰孩；現今在新約下，他們被看為成年的兒子，要承受所應許的福，就是基督那包羅萬有的靈。基督必須在我們裏面成熟，使我們成為後嗣，完滿的享受三一神作我們的基業，聖靈乃是我們得基業的憑質。我們需要禱告，願主帶我們進入對基督的經歷和享受，祂已生在我們裏面，現今正活在我們裏面，並要在我們成熟時成形在我們裏面，使我們成為成年的兒子，成為承受神應許之福的後嗣，並在神聖的兒子名分上成熟。

（連晴陽）

## 北投大區青少年寒假特會報導

# 榮耀形像，生命作王

**北**投大區青少年寒假特會，分成國中特會與高中特會舉行。國中特會於一月十八至十九日在十二會所舉行，有八十七位青少年、二十八位服事者參與。

特會的負擔是『過一個有異象的生活』，藉由聖經人物約瑟的四個特質：分別、順服、殷勤、積存，看見約瑟的行事為人超特美妙，乃因他受夢中所見異象的指引。特會中青少年靈裏受感，上台分享並見證。

在特會分組時間，服事者帶領青少年豫備兒童營的活動，十九日下午邀請兒童排的親子們一同參與，以主題詩歌『為神永遠的經綸』拉開序幕，讓青少年操練服事招待、報到、主題人物、闖關活動、飯食，幫助國中生將特會中所得著的供應給人，也藉由服事彰顯基督！

眾人如同約瑟一樣領受神的異象，定住青少年心中方向，使眾人都能模成基督榮耀形像，在生命中作王。

高中特會於一月二十至二十二日在宜蘭市召會舉辦，有四十二位青少年、十九位服事者參與。特會的主題是『人生的奧祕』，並在聚會後，眾人出外傳馬路福音接



▲北投大區國中寒假特會在十二會所舉行

觸人，晚上再舉辦福音聚會傳揚福音。

弟兄姊妹分組出外傳福音，過程中操練不挑選人，不被動等待，乃積極向路人傳福音。晚上的福音聚會，有三位福音朋友因馬路福音而受邀前來。會中，高中生作福音見證，姊妹們接觸人，弟兄們在旁禱告，沒有人閒站等候。最後有兩位受浸歸入主名，榮耀歸神。

雖然特會時程緊湊，但大家臉上洋溢著被聖靈充滿的喜樂和滿足，勞而不苦，累得暢快！經過這次特會，弟兄姊妹在傳福音上都有很大的突破，平時害羞的弟兄開始說『我來』！膽怯的姊妹也再不內顧自己，願意操練主動出擊。讚美主，願這國度的福音，能藉著我們與主配合，得著更多的青年人。 （簡若安、黃梓昀）

## 信基大區冬季現場訓練報導

# 光的兒女，彰顯基督

**信**基大區下半年度冬季現場訓練於一月十一、十二、十八、十九日兩個週六、主日，在信基大樓地下二樓舉行，每堂聚會平均有近五百位聖徒與會。

本次信息的總題是『經歷、享受並彰顯基督（二）』，信息內容也按照新約書卷的順序，取自羅馬書到以弗所書。第一信息的開頭說到神經綸的高峰，就是大衛的後裔成為神的兒子。再來各篇是論到基督的各方面，召會的建造，結束於屬靈的爭戰。這一系列主題，都必須應用到我們對基督的經歷和享受，使我們在各方面都充分認識祂，而能彰顯祂。

使徒保羅第一次盡職所傳的福音，見於使徒行傳第十三章。大衛的後裔，人子耶穌藉著神使祂從死人中復活，生為神的兒子。保羅的福音不是論到別的，乃是論到神的兒子，這也必須是我們福音的內容，使人不是僅接受福利平安，而是重生為神的許多兒子。

我們自得救起，就需要天天享受主的話，藉著呼求祂而觀看基督的面。聖徒們可能初期常見祂的面，然而召會生活過久了，就可能落入冷淡、老舊的情形。



▲信基大區冬季現場訓練在信基大會場舉行

為此我們需要主的憐憫，即便我們外面是瓦器，但裏面有天天照耀的寶貝。我們必須得鼓勵，不僅年年都追求一年七次特會信息，其中的綱目，篇篇都是神榮耀的面光，因此訓練結束後，仍要天天禱讀追求主話，就如詩篇二十七篇四節下，『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瞻仰祂的榮美，在祂的殿裏求問』。

每篇信息結束後，聖徒們都踴躍的上台分享和宣告。有人盼望在福音和牧養方面能有突破，以大衛的後裔成為神的兒子為題目，將基督供應給人。也有弟兄姊妹宣告，行事為人要像光的兒女，要來的時日也要藉著穩定喫喝享受主，在人面前作見證。願主記念每位聖徒的心願，讓本次訓練的信息深深的抓住眾聖徒，使我們經歷、享受並彰顯基督。 （神保碧）

## 大安大區冬季現場訓練報導

# 領受恩賜，爭戰得勝

**大**安大區下半年度冬季訓練於一月十一、十二、十八、十九日於三會所舉行，平均每場約四百五十位聖徒與會。此次訓練總題為『經歷、享受並彰顯基督（二）』，共十二篇信息。首篇即由基督是大衛的後裔切入基督之於神經綸的關係及三一身位等啓示，帶領聖徒進入訓練核心。第二至五篇解開基督帶進聖徒得勝，作為神的能力與智慧，可享受之靈食，神的



▲大安大區下半年冬季訓練於三會所舉行

面光與榮耀等各面實際。六至八篇進一步展開基督成為包羅萬有靈及其經歷的路，幫助聖徒實際的珍賞、享受基督並被祂完滿的構成。九至十篇則啓示基督作為召會的奧祕與構成，召會作成一個新人，幫助聖徒進入召會作為基督身體，完成神新約經綸的完整異象。十一篇至末了則陳明聖徒作為基督身體的組成，當在愛與光、神內在屬性與外在彰顯內行事為人，並藉著領受之恩賜竭力建造，在信心裏穿戴神全副軍裝以有分爭戰，站住主的得勝。

藉著十二篇信息的傳輸以及各會所負責弟兄們的負擔加強，幫助聖徒扎實進入主各面的豐富、操練以職事的話傳講，並在個人追求、團體事奉上領受更新的異象，學習操練忘記背後、努力面前。使每位聖徒在新的一年，得以翻轉個人的召會生活，抓住享受經歷主、福音牧養、召會建造的祕訣且忠信的實行。

此外，聖徒更於十二個寒冷的冬天清早，出代價參加禱研背講，豫先享受主話，領受信息的豐富。訓練中，服事團在身體裏竭力配搭，服事眾人，成為本次訓練中佳美的榜樣與見證。求主繼續祝福眾聖徒，在新的一年持續走被真理構成之路及神命定之路，在迎接主來的氣氛中剛強開拓！  
（鍾鎮鴻、陳永綸）

## 港湖大區冬季現場訓練報導

# 神的傑作，一個新人

**港**湖大區下半年度冬季訓練分別於一月十一、十二、十八、十九日進行，每堂聚會平均有兩百位聖徒與會，其中有近四十位青職參加訓練。本次信息的總題是『經歷、享受並彰顯基督（二）』。

信息以錄影訓練及現場訓練方式進入。錄影訓練分為四個場地進行，藉著臨近兩三個會所來在一起進入信息內容，並有分享及總結。現場訓練則集中於港湖相調中心，由赴美國參加現場訓練的弟兄們釋放信息，使聖徒們得著豐富的供應。

第十篇信息說到『一個新人－作為神的傑作－的創造者』，信息幫助我們看見自己不該讓背景、文化、或國籍的任何東西成為我們的源頭，只該以基督為我們惟一的源頭，因為基督在十字架上，在祂的肉體裏，廢掉了那規條中誠命的律法，就是中間隔斷的牆，而在祂自己裏面創造了一個新人。當我們以基督為我們的人位，並讓基督的平安在凡事上作仲裁，我們就能用同一個口說一樣的話。

在最後一堂聚會中，弟兄特別加強第九到十二篇信息：我們需要享受基督作為召會的奧祕，召會是從基督產生的，沒有基督就沒有召會。召會的奧祕說出神渴望在地上得著一班的團體人，作祂的形像彰顯祂，並有祂的管治權來代表祂。因著舊人墮落失敗了，神要從舊人產生新人，這個新人不是個人的，乃是團體的，是指著召會說的。為此我們需要經歷以弗所書四章二十三節所說：『在你們心思的靈裏得以更新』。這樣我們就可以脫去舊人，穿上新人。這會將我們實際的帶到愛和光中，就是神的範圍裏。

當我們直接的接觸神自己，就能為著身體的建造被作成為恩賜者，照著祂恩賜的度量，有分於身體的建造。我們需要在身體中穿戴神全副的軍裝，使我們有管治權代表祂，擊敗仇敵，使神的定旨得以成就。（楊蓁蓁）



▲港湖大區冬季訓練於港湖相調中心舉行



屬・靈・書・報・導・讀 (812)

## 在聚會中為神說話

### 李常受文集一九八五年第五冊

書號：傳 5185-5A

本段係李常受弟兄於主後一九八五年十一月十二日至十四日，在新加坡用華語所釋放的信息集成。

#### 信息內容

**第**四章為『基督徒的聚會，乃是說話的故事』，第五章是『在各種聚會中為神說話之路』，第六章是『為神說話必須避免的難處』，第七章則是『在召會聚會以外為主說話的路』。

#### 信息要點

一、哥林多前書清楚給我們看見，那靈在信徒身上的表顯，頭兩項最重要的，就是智慧的言語和知識的言語。並且在新約哥林多前書十四章，保羅乃是鼓勵我們每一個人都申言說話（十四31）。我們的聚會乃是說話的故事。主要是說兩種話：一種是智慧的話，一種是知識的話。這兩種話，都需要我們下工夫。智慧的話是關乎基督那深奧的事。知識的話是關乎神、關乎基督一般的常識。這需要我們在神的話語上，多下工夫，多用一些時間研究、學習、參考、認識。而後，聖靈會在我們靈裏，給我們啓示，我們就有智慧的話。或者聖靈會在我們心思裏，給我們教導，我們就有知識的話。

二、為神說話，不要教導與神經綸不同的事。為此第一個警告，是為著同工。我們為主作工的人，最容易犯的一個毛病，就是喜歡講自己所愛講的道。一面是講合我們自己口味的道，一面是不講別人的道，不說別人所說過的。我們所該講的，乃是神的經綸。神的經綸是論到基督是神的奧祕，並召會是基督的奧祕，基督與召會乃是極大的奧祕。我們所傳講的就是這個道。

三、在召會中長老們普遍的通病，就是喜好作頭。所以上好的作法，就是長老把事情派給聖徒們作，長老只負責在旁監督。聖經裏說，長老乃是監督的人（提前三2）。我們越不給人機會，越要把持，就越會獨霸許多事，結果別人就難得盡功用。

#### 實行要點

一、我們必須在主日教導真理，並且分級來教。我們在台灣，一兩年內就帶進許多青年人，幾乎都是大學畢業生。如今這些人的孩子們，都已經大學畢業，有的還得了博士學位。但那些作父母的，在屬靈的程度上，幾乎連小學都還沒有畢業。這是因為他們每主日在會所裏聽道，聽了三十多年，屬靈的小學都沒有畢業，這實在是很大的問題。難處是我們得救的人，只知道週週作禮拜，聽名人講道，卻不好好上課。所以我們必須改制，我們要使用真理課程，從聽名人演講改到好好上課，認真學真理。

二、我們有很多說話的對象。第一，我們可以對初受浸，卻沒有被帶到召會生活裏的人說話。第二，要對還沒有得救的人說話。第三，我們必須對一般基督徒說話。他們是我們的弟兄姊妹，只是沒有和我們一同聚會。我們要個個傳講真理，盡功用，一定要有分級教育。如此才能培養出傳講真理的人，主日聚會就不怕沒有人供應話語。弟兄們要帶頭傳講主的話，眾聖徒才有榜樣跟隨。他們看見後，也會出去對別人傳講，這樣才能帶進繁增。

三、求知乃是人裏頭的一個願望，在真理上，我們一定要儘量滿足聖徒們的需要。尤其人一受浸得救，作了基督徒之後，裏頭是願意多知道一點關於神的事。我們傳講真理給人，供應人生命，就會把人裏面那個愛慕真理的意願引出來。因此，我們一定要在真理上有裝備。我們若能常常對人傳講真理，並且講得清清楚楚，必會大得人心，人自然會非常歡迎我們的看望。慢慢的，我們就可以開始邀請他們，參加主日聚會。這樣，人就被帶到召會性的聚會了。相信這是一條托住人最穩妥的路。這樣若是受浸一百位，就有七十位能被托住，也就是三分之二的人都能被托住。

#### 問題研討

- 一、如何在聚會時說智慧的話和知識的話？
- 二、請簡述為何主日要實行真理教育？
- 三、請問甚麼是托住人最穩妥的路？（王海容）

#### 下期豫告：

3月16日

《李常受文集》一九八五年第五冊第三段第1、2、6章

3月23日

《李常受文集》一九八五年第五冊第三段第3-5章